

关于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0406 号

关于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5]第ZG10406号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玛智控”）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天玛智控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天玛智控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玛智控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天玛智控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天玛智控为披露2024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五年三月一十九日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21日出具了《关于同意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14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2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20,89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8,037.8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2,860.11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3年5月31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8233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1,449,707,976.36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具体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208,980,000.00

项目	金额
减：保荐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	65,644,216.98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到账金额	2,143,335,783.02
减：其他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14,734,641.85
其中：以前年度直接支付其他发行费用金额（不含增值税）	9,988,679.25
以前年度置换预先支付其他发行费用金额（不含增值税）	4,213,679.24
本期直接支付其他发行费用金额（不含增值税）	532,283.36
减：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643,131,380.03
其中：以前年度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93,052,789.98
以前年度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58,617,531.13
本期直接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91,461,058.92
减：超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77,000,000.00
其中：以前年度超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8,500,000.00
本期超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38,500,000.00
加：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1,238,215.22
其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9,327,673.90
本期利息收入和理财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1,910,541.3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449,707,976.36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管理和监督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公司严格执行制度规定，规范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于 2023 年 5 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余额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地坛支行	0200245519200047826	55,796,658.74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11230301040014056	3,179,770.79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110948227510301	2,091,505.19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8110701012602576206	25,318,342.00
5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20000054817000119037093	38,498,745.07
6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1040160001532992	144,822,954.57
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1040160001537025	0.00
	合计		269,707,976.36

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中不包括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 1,180,000,000.00 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9,305.28 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部分发行费用 421.37 万元，合计为 9,726.65 万元。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 9,726.65 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3]42692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司已于 2023 年 9 月完成上述资金的置换。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12 亿元人

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券商收益凭证等），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公告》。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1,180,000,000.00 元，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单位：元

银行	产品名称	终止日余额	购买日	终止日	是否归还
----	------	-------	-----	-----	------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银行	产品名称	终止日余额	购买日	终止日	是否归还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C+账户—归集存款	106,063,774.67	2023/7/25	2024/4/29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大额存单	240,000,000.00	2024/7/11	2024/10/11	是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大额存单	50,000,000.00	2024/7/10	2024/10/10	是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定期存款	310,000,000.00	2024/7/10	2024/10/10	是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定期存款	160,000,000.00	2024/7/10	2024/10/10	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通知存款	420,000,000.00	2024/7/10	不适用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通知存款	240,000,000.00	2024/10/11	不适用	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里支行	通知存款	50,000,000.00	2024/10/10	不适用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安贞支行	通知存款	310,000,000.00	2024/10/10	不适用	否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	通知存款	160,000,000.00	2024/10/10	不适用	否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收到的理财收入为 4,820,993.45 元，其中本期收到的理财收入为 4,044,836.03 元。

(五)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8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

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3年7月将该笔资金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8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2024年11月将该笔资金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为高压高效柱塞泵及其智能控制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公司作为募投项目“高压高效柱塞泵及其智能控制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与全资子公司北京煤科天玛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实施该募投项目。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关于为高压高效柱塞泵及其智能控制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公告》。

2024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新增北京市顺义区林河工业开发区双河路12号院3号1层101厂房作为募投项目“智能化无人采煤控制装备智能工厂建设项目”、“数字液压阀及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和“高压高效柱塞泵及其智能控制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目”的共同实施地点，同时新增“租赁厂房”作为上述募投项目的实施方式。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玛智控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公告》。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监管要求和《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况。

六、 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天玛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9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发行费用）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961,05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20,131,380.0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一代智能化无人采煤控制 系统研发项目	否	516,418,400.00	516,418,400.00	516,418,400.00	87,020,296.37	191,563,670.74	-324,854,729.26	37.09	2027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化无人采煤控制装备 智能工厂建设项目	是	362,245,700.00	362,245,700.00	362,245,700.00	53,053,956.13	74,155,945.18	-288,089,754.82	20.47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数字液压阀及系统研发与 产业化项目	是	216,892,100.00	216,892,100.00	216,892,100.00	6,428,518.59	22,232,862.77	-194,659,237.23	10.25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压高效柱塞泵及其智能 控制系统研发与产业化项 目	是	621,462,500.00	621,462,500.00	621,462,500.00	40,701,157.83	72,197,601.34	-549,264,898.66	11.62	2026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82,981,300.00	282,981,300.00	282,981,300.00	104,257,130.00	282,981,3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llegible]